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竣工验收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4-15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验收情况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红宇汽车)实施的“郑州专用智能化增资扩产项目”(以下简称智能化增资扩产项目)已完成智能化建设内容,由相关单位和第三方检测机构完成了现场竣工验收,上述项目的环保、消防、安全设施、职业卫生等前期验收要求通过相关部门或建设单位组织的专项验收。近日,该项目经相关部门通过竣工验收的批复。

二、项目投产完成情况

经相关部门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计确认,智能化增资扩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实际完成投资0,406.50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2,124.64万元,最终交付使用资产4,065.60万元,全部为固定资产。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的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将用于红宇汽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项目完成对公司影响

智能化增资扩产项目的建成,显著提升了红宇汽车专用汽车生产条件和生产制造能力,形成了特种车辆批量化生产能力,有利于增强盈利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开发新的专用车产品、大型装备、装备升级及实现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9日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1%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24-014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60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股价及股东权益相结合,回购实施期限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周不得超过1%,应当于每周买入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3月16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9,019,26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07%,最高成交价13.32元/股,最低成交价7.8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83,689,705.42元(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限定的价格上限13.60元/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9日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公告编号:2024-01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1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3月18日上午10:30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复兴路89号公司3909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董事长何昕、何昕、胡一何、何小勇、王新生、杜彬、独立董事李树刚、许国志、李杰华出席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昕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为保公司顺利推进本次发行股票事项的顺利进行,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过程中,如按照授权程序履行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本未达到认购函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授权公司董事长与承销商协商一致,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函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如

果有效申购不足,可以启动追加认购程序或中止发行。

关联董事何昕、何昕、胡一何、何小勇、王新生、杜彬、独立董事李树刚、许国志、李杰华回避表决;何昕、何昕、胡一何、何小勇、王新生、杜彬、独立董事李树刚、许国志、李杰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实行专户专项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等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9日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348 证券简称:华阳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9

债券代码:155229 债券简称:19阳煤01
债券代码:155666 债券简称:19阳煤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注册批复》(证监注册[2024]406号),就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事项批复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本次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公司本次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的相关文件,应在公司注册有效期内办理本次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9日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并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277 证券简称:亿利洁能 公告编号:2024-004

债券代码:163399 债券简称:20亿利01
债券代码:163692 债券简称:20亿利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王方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方明先生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王方明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独立董事生效后生效。在新独立董事就任前,王方明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各自委员会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方明先生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减持而未减持的承诺事项。王方明先生辞去董事职务期间将遵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王方明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事项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补选王蕾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王蕾女士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尚需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生效。

三、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事项

鉴于公司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人员发生变化,董事会同意在选举王蕾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事项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前提下,选举王蕾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审计委员会:王蕾(主任委员)、张永春、李国旭;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进(主任委员)、王瑞峰、王蕾;
提名委员会:李国旭(主任委员)、王坤博、王进;
战略委员会:王瑞峰(主任委员)、王维翰、李国旭。

特此公告。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9日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277 证券简称:亿利洁能 公告编号:2024-003

债券代码:163399 债券简称:20亿利01
债券代码:163692 债券简称:20亿利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瑞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是合法、有效的。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王方明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补选王蕾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王蕾女士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尚需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生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人员发生变化,同意在选举王蕾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事项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前提下,选举王蕾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审计委员会:王蕾(主任委员)、张永春、李国旭;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进(主任委员)、王瑞峰、王蕾;
提名委员会:李国旭(主任委员)、王坤博、王进;
战略委员会:王瑞峰(主任委员)、王维翰、李国旭。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请公司于2024年4月3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以及审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9日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4月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场所网络投票系统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一)股东大会类别: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4年4月3日 14: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5号亿利生态广场1号楼19层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场所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3日起

至2024年4月3日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八、其他事项

1. 各议案已披露的附件和披露媒体

2. 各议案已披露的附件和披露媒体

附件:授权委托书

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4月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持普通股票;

受托人持优先股票;

受托人持以下股票:

姓名: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4月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持普通股票;

受托人持优先股票;

受托人持以下股票:

姓名: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4月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持普通股票;

受托人持优先股票;

受托人持以下股票: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4月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场所网络投票系统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一)股东大会类别: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4年4月3日 14: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5号亿利生态广场1号楼19层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场所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3日起

至2024年4月3日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八、其他事项

1. 各议案已披露的附件和披露媒体

2. 各议案已披露的附件和披露媒体

附件:授权委托书

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4月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持普通股票;

受托人持优先股票;

受托人持以下股票:

姓名: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4月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持普通股票;

受托人持优先股票;

受托人持以下股票: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瑞瑞转债赎回实施的第六次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鹤模具 公告编号:2024-019

转债代码:127065 转债简称:瑞鹤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9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2024年4月1日起实施瑞瑞转债赎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件

1. 赎回条件满足:自2024年3月24日起

2. “瑞瑞转债”赎回日为:2024年3月29日

3. “瑞瑞转债”停止交易日:2024年3月27日

4. “瑞瑞转债”赎回日为:2024年4月1日

5. “瑞瑞转债”赎回价格为:100.47元/张(含当期利息,当期利率为7.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除赎回手续费后的赎回价格(赎回价格扣除赎回手续费)不低于赎回公告中列明的赎回价格

6. 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4年4月8日

7. “瑞瑞转债”投资者赎回资金到账日:2024年4月10日

8. “瑞瑞转债”停止交易日:2024年3月27日

9. “瑞瑞转债”赎回日为:2024年4月1日

10. 赎回日期:2024年3月26日(可转债当日简称将变更为:“瑞瑞转债”)

11. 赎回日期:全部赎回

12. 赎回安排:截至2024年3月29日收市后仍未赎回的“瑞瑞转债”,将按照100.47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赎回资金到账日:2024年4月10日

13. 赎回安排:截至2024年3月29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赎回的“瑞瑞转债”,将按照100.47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二级市场价格为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赎回,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瑞瑞转债的议案》,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3月8日,公司已有15%以上可转债已不低于“瑞瑞转债”当期赎回价格(1706.4元/张)的130%(含130%)。“瑞瑞转债”已触发提前赎回条件,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审慎考虑,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前实施“瑞瑞转债”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全额赎回全部可转债的“瑞瑞转债”,现将“瑞瑞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一)“瑞瑞转债”的基本情况

1. 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37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1,348,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期限为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980.00万元。

2. 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2]691号”文同意,公司于3,98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7月27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瑞瑞转债”,债券代码“127065”。

3. 可转债赎回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公司债券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年12月28日)起至可转债公司债券到期日(2028年9月21日)止。

4. 可转债赎回价格及赎回调整情况

(1)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初始赎回价格为1736.4元,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公告日之前发生过因股权激励、信息披露调价等情形,则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赎回日为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年12月28日)起至可转债公司债券到期日(2028年9月21日)止。

(2) 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利润分配配股现金红利的方式进行,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0.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派本公司现金股利。根据可转债公司债券赎回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瑞瑞转债”的赎回价格调整为1736.4元,调整后“瑞瑞转债”赎回价格为1706.4元。调整后的赎回价格为2024年3月26日(除息除权日)起生效。

5. 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瑞瑞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赎回期:当满足下述任一情形时出现,公司有权利按照以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 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

(2) 当发生可转债转股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当期应计利息计算公式为:IA=B×1×1/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赎回日止的实际的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171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4-02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累计新增诉讼、仲裁的涉案金额连续十二个月累计生息的本息总额,已超过《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及披露调整连续十二个月累计生息的本息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关于新增诉讼、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关于新增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关于新增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关于新增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

自上述进展情况披露后2024年1月18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公司新增了部分诉讼、仲裁案件,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自2024年1月18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累计新增诉讼、仲裁的涉案金额合计为136,677.22元,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4.92%。

期间,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不存在单独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值10%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具体情况详见附件一《新增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连续十二个月累计生息的本息总额合计为388,282.42万元,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64.85%,连续十二个月已披露的相对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进展详见附件二《已披露连续十二个月重大诉讼、仲裁案件进展情况表》。

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累计新增诉讼、仲裁事项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由合同纠纷和票据追索导致被冻结银行账户共计170个(其中:美元117个、欧元150个),被冻结的银行账户实际冻结金额折合人民币为20,210万元(其中:美元3,666.77万、港币479.68万、日元13.15万),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3.6%,占公司2023年二季报净资产的39.26%,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财务报表货币资金的3.61%,占公司截至2023年二季报财务报表货币资金的16.93%,占公司被冻结的银行账户占比已开立银行账户总数的20.23%。

累计被冻结银行账户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账户数量	币种	币种	币种
1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2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3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4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5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6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7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8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9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10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11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12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13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14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15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16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17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18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19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20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21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22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23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24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25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26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27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28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29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30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31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32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33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34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35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36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37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38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39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40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41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42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43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44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45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46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47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48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49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50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51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52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53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54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55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56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57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58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59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60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61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62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63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64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65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66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67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68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69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70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71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72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73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74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75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76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77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78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79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80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81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82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83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84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85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86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87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88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89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90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91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92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93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1	1
94	瑞瑞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	人民币		